

附件 2

师资介绍

一、杨立新

广东财经大学特聘教授（原中国人民大学二级教授），博士生导师，中央“五五”普法国家中高级干部学法讲师团成员、最高人民检察院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，中国法学会民法学研究会副会长、北京市消费者权益保护法学会名誉会长、中国法学会婚姻法研究会常务理事、东亚侵权法学会理事长、世界侵权法学会主席。

二、童之伟

广东财经大学特聘教授（原华东政法大学法学二级教授），博士生导师，宪法与行政法学科带头人，宪法学博士点负责人，法治中国建设研究中心负责人；哈佛大学访问学者、芝加哥大学访问学者。

三、赵景琛

英国诺丁汉特伦特大学法学院终身教授、博士生导师，公司法学科带头人，商法与破产法中心主任，广东财经大学高层次引进人才。全英讲授公司法、公司治理、证券法、公司金融法、现代企业社会责任、合同法、世贸组织法、英国侵权法及国际商法等。

四、黄景禧

澳门法律交流协进会会长、澳门大学法学院兼职导师(行政法及民事诉讼法)、珠海市涉外公共法律服务中心副主任、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仲裁员、人和启邦显辉(横琴)联营律师事务所管理委员会副主席, 港澳律师。

五、沈云樵

澳门科技大学法学院博士生导师, 仲裁与争议解决研究中心副主任。兼任澳门法律工作者联合会理事、澳门法制研究会副会长、中国人民大学澳门校友会副理事长, 中国仲裁法学研究会第三届(2014年至2019年)常务理事、中国法学会商法学研究会理事, 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。

六、范铭超

华东政法大学博士, 现任上海仲裁委员会常务副主任。曾任国际商会北亚地区仲裁与 ADR 主任和“一带一路”委员会秘书长, 曾在杜克大学担任富布莱特访问学者。

七、黄善端

深圳市前海一带一路法律服务联合会副秘书长, 香港律师, 华商林李黎(前海)联营律师事务所、深圳市政协委员。

八、鲁晓明

第十三届全国政协委员, 广东财经大学法学院院长, 教授, 中国人民大学民商法专业博士。民商法专业学科带头人。民建广东省委会副主委。南粤优秀教师, 广东省第三届十大中青年法学家。

九、张晓冬

中国国际私法学会常务理事、中国财产规划与管理研究会会长，剑桥大学博士后、武汉大学博士。

十、周璇

北京市竞天公诚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，现任中华全国律师协会金融专业委员会副主任、广东省律师协会金融法律专业委员会主任、福田区政协常委、中国人民大学律师学院客座教授、深圳证券交易所专家讲师，专注从事金融资本法律事务20年，已完成近百家企业境内、境外IPO、并购及VC/PE投资，如卓越教育、比亚迪基金、中金前海等。

十一、易在成

澳门科技大学法学院博士生导师、法律实践教学中心主任、粤港澳大湾区知识产权法律联盟秘书长、澳门知识产权研究会会长。